辽宁锡伯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开发的互动研究

邢宏亮[1]，杨希[2]
（1.沈阳航空航天大学，沈阳 110136；2.沈阳城市学院，沈阳 110112）

摘要：目的 探讨辽宁锡伯族非遗保护与旅游开发的有效途径，为非遗的旅游开发提供依据。**方法** 通过对非遗保护与旅游开发的互动关系及辽宁锡伯族非遗保护传承现状分析，提出非遗保护应采取的措施及旅游开发时需重点打造的项目。**结论** 科学适度的旅游开发是保护非遗传承发展的有效方式，只有对非遗全方位的保护，才有利于进一步传承，只有对其科学合理的开发，才能带来更好的经济效益，实现非遗保护和旅游开发利用的互利共赢。

关键词：辽宁锡伯族；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
中图分类号：TB47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3563(2017)04-0051-05

Interaction of Liaoning Xib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Protection and Tourism Development

XING Hong -liang[1], *YANG Xi*[2]
(1.Shenyang Aerospace University College, Shenyang 110136, China;
2.Shenyang City University, Shenyang 110112, China)

ABSTRACT: It aims to explore the effective way of Liaoning Xib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protection and tourism development, provide the basis for the tourism development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By practical analysis of the interactive mode between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of Liaoning Xibe and development of tourism, we make suggestions on what we need to put an emphasis on making measures for implementing the project. It could be effective if we develop the tourism in a scientific way. It can be a win-win situation that we protect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and at the same time we will gain the economic growth.

KEY WORDS: Liaoning Xibe nationality;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tourism development

非物质文化遗产(以下简称“非遗”)是相对于文物、遗址、古建筑等有形的物质类文化遗产而提出的。非遗主要是指人类以模仿或口耳相传等方式，传承下来的具有民族历史积淀和代表性的民间文化遗产，是民族传统文化的精髓、民族发展的根脉、人类文明的宝贵财富，内含着民族特有的文化意识、思维方式和想象力，承载着一个民族的文化基因和民族记忆，曾被誉为人类历史文化的“活化石”[1]。辽宁锡伯族在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创造的非遗源远流长、丰富多彩、独具特色，如何保护好辽宁锡伯族非遗这一珍贵资源，并将其合理的转化为旅游吸引物，促进非遗保护和旅游事业相互联动，带动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无疑是摆在研究者面前的一个现实和急待解决的课题。

1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开发间互动关系

非遗保护与旅游开发的关系，其实是保护与开发利用的关系。只要将非遗保护与旅游开发涉及的方方面面处理得当，始终以保护第一、开发第二的思想为指导，那么实现旅游开发与非遗保护的双赢便是可实现的。因此，旅游开发与非遗保护应是相互促进、和

收稿日期：2016-12-12
基金项目：辽宁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L15CJY009）；辽宁省社科联社会经济发展课题（2017lslktyb-139）
作者简介：邢宏亮（1983—），男，辽宁人，硕士，沈阳航空航天大学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文化创意产业。

谐统一的关系。

1.1 非遗保护对旅游开发的作用

1）增强旅游的竞争力。非遗是具有极高价值的旅游资源，只要加以整合及合理规划就可以进行旅游开发，促进旅游发展。非遗承载着民族的文化基因，游客通过对非遗的欣赏和理解，可以最大程度的领略地方民间文化精华，把握地方文脉特色，体验地方迥异风情。非遗可以成为旅游吸引物，只要借助一定的物质载体，就可以实现非遗的有形化利用。非遗作为地方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可以满足旅游者“求异”的需求，一个景区有了独特的非遗旅游资源，便会吸引更多的旅游者前来旅游，增强竞争力。

2）促进旅游经济发展。随着人们的收入逐步增多，文化品位的提高，以往的走马观花式的旅游活动已经满足不了广大旅游者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在这样的背景下，体验型的文化旅游应运而生,要打造体验型的文化旅游产品，就离不开非遗与旅游开发的深层互动[2]。因为，非遗若能巧妙地与物质文化遗产、一些现代科技相结合，可以形成一系列内容丰富、表现形式多样的旅游项目，增加旅游目的地的活力与魅力，最终促进当地旅游经济可持续发展

1.2 旅游开发对非遗保护的作用

1）利于有效传播。非遗是全人类宝贵的精神财富，具有诸多价值。由于对部分非遗，外界的人们不容易了解没有广泛流传，如果将其打造为独具特色的文化旅游资源，采取有效措施，深入挖掘非遗的内涵，进行合理开发利用，确保旅游活动展开的同时也使越来越多的人们了解了非物质文化遗产。

2）利于深度挖掘。非遗具有潜在的历史文化价值、艺术审美价值及经济开发价值等。要保护非遗，将其部分潜在价值呈现在人们面前，只采取静态的措施保护非遗，而不对其合理开发利用，是无法实现的。若促使非遗与旅游开发良性互动，旅游开发者与研究专家共同挖掘非遗的诸多价值及内涵，让更多的人们了解和欣赏非遗，可以大大提高文化旅游资源的档次与知名度。

3）利于资金支持。非遗保护，如果允许某些企业对其合理开发，规划未来文化旅游业发展，会极大吸引这些企业投资热情。企业要通过发展文化旅游业盈利，必然会先做好非遗产保护工作，自觉加大保护经费投入。因为非遗资源是旅游景区的核心，其原真性及独特性减弱了，作为文化旅游资源的魅力就丧失了，景区游客必将减少，竞争力减弱，企业的经济收益减退。

2 辽宁锡伯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概况

2.1 非遗保护取得的成绩

近年来，辽宁省各级政府高度重视锡伯族文化资源的传承抢救，对非遗的保护力度越来越大，并适时对多项锡伯族的民族文化申请了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取得了一些可喜的成果。例如，锡伯族特有的传统节日“西迁节”，已经成功申报为首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锡伯族民间故事、锡伯族的吉祥物“喜利妈妈”已被列为“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见图 1。锡伯族的民间娱乐习俗欻嘎拉哈、灯官秧歌等被列为市级保护项目。与此同时有关部门对锡伯族文化进行了大规模的普查、搜集、整理，先后出版了锡伯族《族志》、《图录》、《民歌集》、《谚语集》、《诗集》等。深入抢救和挖掘了《鲜卑兽的传说》等 100 多篇锡伯族民间故事，见图 2。兴建了保存锡伯族包括反映历史、民俗、文化、宗教等 300 多件珍贵历史文物的西迁纪念馆、锡伯族文化生态保护区、锡伯族文化广场等。迄今，全省非遗保护工作体系初步形成，四级名录保护体系已趋完善。

图 1 锡伯族喜利妈妈信俗
Fig.1 Xibe "Xili Mother" motherland

图 2 锡伯族图腾——鲜卑兽
Fig.2 Xibe Totem: Xianbei beast

2.2 非遗保护存在的问题

辽宁省锡伯族非遗，虽然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下取得了可喜的成效，得到了越来越多人的关注，为锡伯族非遗的传承创造了有利的条件。然而，随着时代的发展，各种文化形态的崛起以及人们生活方式的改变等等，致使传统的民间文化正在逐渐丧失其赖以生存的环境，许多非遗项目面临失传的风险，给非遗传承

和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目前，非遗传承存在的以下问题。

1）原汁习俗逐渐遗失。 锡伯族原本丰富多彩的非遗风情习俗，有的其历史文化渊源被逐渐淡忘，有的已经在很大程度上失真衰落，有的逐渐凋零失传。例如，锡伯族聚居区曾经极为盛行的习俗“抹黑节”，如今已显现衰落，逐渐淡出了人们的记忆。锡伯族庙会随着寺庙的减少而销声匿迹，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野[3]。一些传统技艺正在不断消失，濒临消亡。

2）非遗传承后继乏人。 非遗的传承主要依靠说唱、歌舞、工艺等方面的民间艺人的言传身教。但这些国宝级传承人，具有严重的年龄老化及受教育程度偏低的特征。传统技艺类非遗项目面临传承人减少、年轻人不愿意从事、培养传承人困难等诸多尴尬。现有传承人群后继乏力，存在着较为严重的“人走歌息”、“人亡艺绝”问题；锡伯族语言、文字、民间文学艺术处于流失濒危状态。

3）保护模式相对落后。　中国非遗保护 2011 年才正式公布专门法规，相比国外起步较晚。目前，辽宁锡伯族非遗的保护模式仍然以传统的博物馆保护模式为主，数字化网络化管理、互联网传播等方面尚未展开[4]。保护法律体系不健全、不具体、不细化，法规建设的步伐尚不能及时跟上非遗保护工作的需要，同时还存在保护意识不强、能力不足、履责不严以及利用失当、开发不到位等问题。

3　辽宁锡伯族非遗保护与旅游互动开发对策

3.1　非遗保护具体措施

非遗的保护不仅是简单的整理收存和满足民众精神生活的需要，而是现代人疏通民族血脉、承继民族传统的必须，更是一项系统的文化工程。保护的根本目的是促使非遗得以续脉、传承。要真正做好辽宁锡伯族非遗的保护工作，应当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政府主导。政府的政策支持、资金扶助是非遗妥善保护的核心。在非遗保护实施中，政府可以直接投入。例如，设立抢救和保护非遗专项资金，用于非遗的普查、采录、挖掘、研究以及资助培养传承人等。政府也可进行间接的投入，例如发行彩券、债券、彩票等方式。政府依据政策法规，还可予以非遗保护统筹管理，将非遗保护工程纳入本地财政预算，按计划拨给人员、编制和经费等。非遗保护资金的筹集可采取多渠道形式，既可积极吸纳企业和社会资金的投入，也可以考虑从与民俗文化有关的经济收入中提取适当比例，适时吸纳各界资金的捐助等。还可借鉴国外的成功经验，建立非遗保护发展和开发基金，通过理性、规范的运作，为非遗保护提供直接的融资渠道。

2）法规保障。法律保护是非遗最有力的保护，有法可依也是重要的干预手段。非遗具有价值性、有限性和流转性的特点，应当成为法律所保护的主体。政府应从宏观政策层面制定非遗保护管理办法，出台规章制度尽力保护现有非遗恒定的、原初的文化形态[5]。针对现有非遗权利保护制度所存在的缺陷，国家应尽快颁布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等相关专项法律法规，以法律的形式明确非遗的保护原则、途径和方法。辽宁各级政府也应结合锡伯族非遗保护的实际情况，充分发挥锡伯民族的主观能动性，制定出一套实施抢救与保护工作的指导性意见，颁布非遗保护的地方性法规，有效加强法律对非遗资源的保护力度。

3）传承引领。传承人是非遗的重要传递者，非遗的传承延续只有依靠他们才能得以实现。因此，政府部门应建立传承人目录体系和保证制度，开展民间艺人的登记命名工程。例如说唱艺人的分级命名，工艺品制作大师的命名，音乐舞蹈大师的命名等等，授予这些传承人非遗保有证书，对他们进行生活和其他补贴，实施分类管理和科学有效的保护措施。传承人所承担的不仅是传授精湛的技艺、所掌握的“独活”，更应担负起背后所承载的使命，贡献社会的责任，理应自觉摒弃那种固守秘密、安于现状、技艺传承只限本家族内的狭隘做法，应积极带徒传艺，举办相关讲座培训活动[6]，适时培养造就一批锡伯族非遗传承的最佳接班人，让“活技”后继有人、技艺永存。

4）教育传播。非遗要得以保护重获生机，必须建立广泛的受众对象。毫无疑问学校是最为重要的生源和最佳传承的交汇点。政府可与教育部门合作，组织专门人员编著介绍锡伯族非遗的读本、教材。将非遗有关知识纳入中、小学相关课程或教学内容。推进非遗项目进课堂、进教材、进校园，有条件的学校还可以开展一些传统工艺的制作实习，增加青少年对非遗的了解和热爱。高校应主动承担起相应的职能，将非遗引入教学体系中，设置相关课程[7]。例如，艺术院校可设置非遗特色艺术教程，将其优秀的民间传统美术、舞蹈及音乐资源融入教育中去，又如在非艺术专业中可设置选修课，开设锡伯族民俗文化、民间美术、传统工艺课程等。

3.2　非遗旅游项目开发

对非遗既要合理保护又要传承发展。以保护带动开发，以开发促进保护，通过两者之间的相互促进，实现保护与开发的良性互动，相得益彰。辽宁锡伯族非遗的开发工作，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重点以旅游项目为突破口，做好以下具体事宜。

1）强化民俗特色。 体现民俗特色是旅游开发的关键。民俗味越浓郁，个性越鲜明，越吸引游客。例如围绕沈阳锡伯族聚居区，可开发锡伯族民俗特色专项旅游线路。具体路线是：在沈阳市太平寺祭拜锡伯家庙，在沈北锡伯族西迁纪念馆参观历史文物，在兴

隆台锡伯族镇体验饮食文化品尝发面饼和八样酱菜等，在石佛七星山锡伯族居住区域领略湿地风光等自然景观，在黄家锡伯族乡安排参与民间娱乐活动灯官秧歌、欻嘎拉哈等。还可策划以锡伯族民族体育、民风民俗、民族饮食文化、民族宗教等为主题活动内容的旅游日、旅游周等，满足外来游客求新、求奇的旅游欲望。

2）塑造形象品牌。喜利妈妈是锡伯族百姓的保护和繁衍之神，传达着锡伯族人民的原始观念和美好祈求。导游可衣着传统锡伯族服装，详细讲解相关的传说或有关神话，增添旅游者的神秘感和兴趣，给游客们留下深刻的印象。对锡伯族人口聚居较集中的地区，可根据非遗内涵设计区域旅游标志，建设旅游标志性建筑。例如，沈阳的沈北新区在进入该区的重要路口处，可修建以锡伯族为主题的标志性雕塑，作为旅游景观的重要组成部分，还可邀请非遗传承人作为旅游形象大使等。坚持定期举办影响面较广具有代表性的庆典活动，例如锡伯族传统节日西迁节、祭拜庆典活动等，可以作为形象品牌加大宣传力度，以吸引更多旅客前来观光。

3）推售民间艺技。在辽宁锡伯族聚居地区可创立以锡伯族名优产品为主题的民族工艺园，出售本民族名优特产、手工艺品，展示精湛手工技艺等。例如，在园中可展售风趣别致的锡伯族神兽配饰、历史文化书籍以及经自我精美设计，印有锡伯族文化商标的新颖酒瓶盛装的锡伯贡酒，由绿色食品包装袋盛装的锡伯贡米等，见图 3。可提供锡伯族风味小吃、鞑子饭、酸茶、酱菜等，还可组织锡伯族民间艺人现场与游客一道进行刺绣服饰、民间剪纸、手工技艺蛋壳、雕刻根木艺术、皮雕等，见图 4。通过游客身临其境的参与制作工艺、过程展示，使他们切身看到或体验到其中所包含的智慧和附加的劳动[8]。激发他们的兴趣，产生连锁效应。

4）注重休闲演艺。欣赏锡伯族原生态歌舞、地方戏、杂耍、曲艺等，可给游客带来不同凡响的感受。例如，在旅游集散地可利用这些资源开发伴餐形式。当游客聚餐宴席时，在锡伯族民族歌舞伴餐的基础上，艺人们主动来到客人的餐桌面前，将锡伯族特有的贡酒和好客的歌声、舞姿，呈献给客人，其火一般的热情，无不让人流连忘返。富有特色的休闲场所，例如风情茶社、咖啡厅等也是锡伯族传统技艺现场展演可充分利用的场地，游客在这里既可放松身心，一饱眼福，又可获得文化艺术启蒙，增进对锡伯族文化的了解，还可延长游客滞留时间，促进二次消费[9]。

图 3 锡伯贡米包装
Fig.3 Xibe Gongmi packaging

图 4 锡伯族皮雕装饰画
Fig.4 Xibe leather carving decorative paintings

利用这些资源进行开发时，必须尊重文化遗产真实内涵，注意尽可能吸纳民间艺人和演员参与，在保护遗产原真性的基础上进行艺术提升。

4 结语

辽宁非遗作为传统历史文化的承载者，对其进行

旅游开发，不仅可以提升旅游文化品位，满足游客体验文化、寻求差异的需求，还可以为非遗的保护注入资金，实现其特有的价值魅力，促进非遗有效的保护，进而形成非遗保护与旅游开发的良性互动。然而，并不是所有的非遗都适宜适合旅游开发[10]。事实上，非遗的保护是根本，开发是手段，传承才是目的。在旅游开发过程中，只有权衡利弊，合理规划，根据非遗的特点以及游客的心理需求，以多姿多彩的形式展现给游客，才能实现非遗的可持续发展。

参考文献：

[1] 王亦敏. 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形和意对产品设计的影响[J]. 包装工程, 2015, 36(10): 13—16.
WANG Yi-min. The Influence of Form and Meaning on the Design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J]. Packaging Engineering, 2015, 36(10): 13—16.

[2] 刘小燕. 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的旅游开发研究[J]. 贵州民族研究, 2014, 35(12): 153—156.
LIU Xiao-yan. Research on the Tourism Development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of Ethnic Minorities[J]. Guizhou Ethnic Studies, 2014, 35(12): 153—156.

[3] 孙立新, 曲宏宇. 辽宁锡伯族非物质文化遗产民族品牌建设[J]. 研究设计, 2014(9): 166—167.
SUN Li-xin, QU Hong-yu. Liaoning Xibe Ethnic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National Brand Building[J]. Research and Design, 2014(9): 166—167.

[4] 钟蕾, 周鹏. 新媒体多元化形式下非遗数字化保护探析[J]. 包装工程, 2015, 36(10): 1—4.
ZHONG Lei, ZHOU Peng. New Media Diversified Form of Non-left Digital Protection Analysis[J]. Packaging Engineering, 2015, 36(10): 1—4.

[5] 董友庆, 姜勇新. 疆锡伯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研究[J]. 湖北经济学院学报, 2008, 5(5): 139.
DONG You-qing, JIANG Yong-xin. Research on the Protection and Utilization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of Xibe[J]. Journal of Hubei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2008, 5(5): 139.

[6] 李虹. 辽宁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存在的问题与设想[J]. 大连大学学报, 2012(4): 112—116.
LI Hong. Problems and Ideas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Tourism Development in Liaoning[J]. Journal of Dalian University, 2012(4): 112—116.

[7] 张春梅. 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资源整合开发—以河北省为例[J]. 科技信息, 2012 (5): 15—16.
ZHANG Chun-mei.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Tourism Resources: Hebei Province[J].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formation, 2012 (5): 15—16.

[8] 谭宏. 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旅游开发的选择与控制[J]. 生态经济, 2011, 2(2): 132—137.
TAN Hong. The Selection and Control of Tourism Development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Resources[J]. Ecological Economy, 2011, 2(2): 132—137.

[9] 关伟. 辽宁锡伯族文化资源的保护与开发[J]. 大连民族学院学报, 2012, 14(4): 294—295.
GUAN Wei. The Protection and Exploitation of Xibe Culture Resources in Liaoning[J]. Journal of Dalian Nationalities University, 2012, 14(4): 294—295.

[10] 李烨, 王庆生, 李志刚. 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风险评价[J]. 地域研究与开发, 2014, 33(5): 88—289.
LI Ye, WANG Qing-sheng, LI Zhi-gang. Evaluation on Tourism Development Risk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J]. Region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2014, 33(5): 88—289.